

109年度憲二字第326號
(傅新生等)
結辯意旨

林家慶律師

112年12月19日



慶鴻法律事務所
CHING-HONG ATTORNEYS-AT-LAW

生命有限，再執行逾25年無過苛？

表2 臺灣地區簡易生命表(續3)
民國111年

年齡 X	死亡機率 q_x	生存數 l_x	死亡數 d_x	定 常 人 口		平均餘命 e^o_x
				L_x	T_x	
54	0.00748	91532	685	91190	2378181	25.98
55	0.00808	90848	734	90481	2286991	25.17
56	0.00869				2196510	24.37
57	0.00931				2106788	23.58
58	0.00992				2017873	22.80
59	0.01054				1929812	22.02
60	0.01119				1842652	21.25
61	0.01184				1756439	20.49
62	0.01257				1671219	19.73
63	0.01341				1587038	18.97
64	0.01438				1503950	18.22
65	0.01548				1422017	17.48
66	0.01675				1341306	16.75
67	0.01819				1261895	16.03
68	0.01982				1183872	15.31
69	0.02165	75775	1640	74955	1107331	14.61
70	0.02370	74135	1757	73256	1032377	13.93
71	0.02599	72378	1881	71437	959120	13.25
72	0.02853	70497	2011	69491	887683	12.59
73	0.03130	68485	2144	67414	818192	11.95
74	0.03431	66342	2276	65204	750779	11.32
75	0.03752	64065	2404	62864	685575	10.70
76	0.04093	61662	2524	60400	622712	10.10
77	0.04462	59138	2638	57819	562312	9.51
78	0.04862	56499	2747	55126	504493	8.93
79	0.05298	53752	2848	52328	449368	8.36
80	0.05771	50904	2938	49436	397039	7.80

傅新生
45年6月27日生
111年3月28日歿
死亡時僅年滿65歲

例示：施用 & 持有毒品犯行 未侵害他人權益，社會危險性低

第 10 條

- 1 施用第一級毒品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 2 施用第二級毒品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 11 條

- 1 持有第一級毒品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

如**過度拘束**人民的人身自由，
即違反刑罰的目的(**特別預防**)，
嚴重違反**比例原則**

二十萬元以下罰

以下有期徒刑，得

年以下有期徒刑，

得併科新臺幣七十萬元以下罰金。

- 5 持有第三級毒品純質淨重五公克以上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6 持有第四級毒品純質淨重五公克以上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
- 7 持有專供製造或施用第一級、第二級毒品之器具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

最高法院刑事判決

一〇三年度台非字第九三號

上訴人 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

被告 邱●●

上列上訴人因被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對於前台灣板橋地方法院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第一審確定判決（九十七年度訴字第一二五三號，起訴案號：前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檢察署九十六年度偵字第二九〇三六號），認為部分違法，提起非常上訴，本院判決如下：

主 文

原判決關於其附表一編號五、編號六部分撤銷。

邱●●**持有第一級毒品，處有期徒刑柒月**，扣案之第一級毒品海洛因壹包（淨重拾點柒伍公克）沒收銷燬；又持有第二級毒品，處有期徒刑叁月，如易科罰金，以新台幣壹仟元折算壹日，扣案之第二級毒品大麻貳包（合計淨重壹點捌肆公克）沒收銷燬。

臺灣高等法院 104 年度上訴字第 1042 號刑事判決

臺灣高等法院 110 年度上訴字第 3676 號刑事判決

臺灣高等法院 高雄分院 105 年度上訴字第 986 號刑事判決

臺灣高等法院 高雄分院 103 年度上訴字第 384 號刑事判決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11 年度審訴字第 831 號刑事判決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109 年度訴字第 1122 號刑事判決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110 年度審易字第 997 號刑事判決...

最高法院刑事判決

一〇三年度台非字第一〇六號

上訴人 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

被告 葉●●

上列上訴人因被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對於台灣屏東地方法院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三日第一審確定判決（一〇一年度訴字第一二五〇號，起訴案號：台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一〇一年度毒偵字第一九六八、二三二八號），認為部分違背法令，提起非常上訴，本院判決如下：

主 文

原判決關於葉●●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九日施用第一級毒品部分撤銷。

葉●●**施用第一級毒品，處有期徒刑柒月**。

最高法院 110 年度台非字第 117 號刑事判決

最高法院 110 年度台非字第 99 號刑事判決

最高法院 109 年度台非字第 198 號刑事判決

最高法院 109 年度台非字第 180 號刑事判決

最高法院 109 年度台非字第 97 號刑事判決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12 年度審易字第 1703 號刑事判決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112 年度審訴字第 309 號刑事判決...

The strictest law
sometimes
becomes the
severest injustice.

Benjamin Franklin

BrainyQuote



最嚴格的法律有時會變成最嚴重的不公平。

班傑明·富蘭克林 (美國國父、《美國獨立宣言》起草者之一)